

西北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

校工发〔2022〕10号



关于开展西北大学模范教职工之家、优秀工会 干部和工会工作积极分子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分会：

我校第十八届工会委员会成立以来，各基层分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在各级党组织的领导和行政的支持下，积极推动党政工共建教职工之家活动，在推进学校和本单位民主建设、教职工队伍建设、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涌现出了一批组织健全、维权到位、工作规范、作用明显、群众信赖的教职工之家，工作踏实、作风求实、敢于创新、乐于奉献、职工信赖的工会干部和工会工作积极分子。为进一步激发基层分会活力，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经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评选表彰模范教职工之家、优秀工会干部和工会工作积极分子。现将有关评选表彰事项通知

如下:

一、评选条件

(一) 模范教职工之家条件

1. 单位党组织高度重视建设教职工之家活动, 单位行政从人、财、物等方面对建家工作给予积极支持, 为职工开展活动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工会组织积极开展建设教职工之家活动, 形成了党政工齐抓共建教职工之家的良好氛围, 建家活动取得明显成效。

2. 建立和健全二级教代会制度, 全面落实教代会职权, 注重实效; 制订院系务公开工作细则, 采取多种形式, 向广大教职工通报工作, 落实了教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3. 依法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积极开展《工会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 主动听取教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积极协调解决教职工的合理诉求; 关心教职工生活, 建立了困难教职工档案。

4. 认真开展师德教育活动, 形式多样, 效果良好; 重视青年教师的培养, 举办了多种形式的业务技能竞赛活动。

5. 重视工会自身建设, 工会组织的活力和凝聚力不断增强; 分会班子健全, 分工明确, 团结协作, 热心为教职工服务; 能结合本单位实际, 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

6. 积极开展“示范职工小家”创建活动, 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品牌文化。

(二) 优秀工会干部条件

1.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模范执行工会各项制度，积极组织本单位教职工参加学校工会组织的活动，并取得突出成绩。

2. 积极参与校、院（系）的民主管理，带头落实以教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积极推进校（院）务公开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促进了本单位事业发展。

3. 热忱服务职工群众，积极反映教职工的呼声和要求，努力为教职工解难题办实事，受到职工广泛信赖。

4. 热爱工会工作，敬业奉献，敢于担当，团结带领教职工创新增效、建功立业。

5. 作风民主，清正廉洁，密切联系职工群众，自觉接受批评监督。

（三）工会工作积极分子条件

1.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积极为党的工运事业做贡献；

2. 理想信念坚定，团结友爱，艰苦奋斗，勤于学习，勇于创新，高标准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受到教职工广泛认可。

3. 热心工会工作，积极参加工会活动，主动担当，甘于奉献，热忱服务职工群众，受到教职工广泛信赖和好评。

4. 密切联系职工群众，主动倾听教职工呼声，反映教职工诉求。

二、申报评选办法和名额分配

1. 模范教职工之家的评选，要根据模范教职工之家评选条件，在总结近五年来工作的基础上，提出书面申请，征得所在单位党组织同意后报校工会。经校工会常委会审议后报校党委常委会审定。

2. 优秀工会干部和工会工作积极分子在各基层分会推荐的基础上征得所在单位党组织同意后，报校工会常委会审定。

3. 评选优秀工会干部 46 名，评选工会工作积极分子 63 名。各分会评选优秀名额详见《西北大学优秀工会干部和工会工作积极分子名额分配表》。

4. 优秀工会干部评选范围为校工会委员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委员、工会机关干部和各基层分会委员；工会工作积极分子评选范围为各级工会干部和会员群众。

三、有关事项

1. 模范教职工之家申报需填写《西北大学模范教职工之家申报表》，优秀工会干部申报需填写《西北大学优秀工会干部申报表》，工会工作积极分子申报需填写《西北大学工会工作积极分子申报表》。申报表请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将电子版发至邮箱 xdgh@nwu.edu.cn，纸质版一式两份送至校工会办公室（长安校区七号楼 7217 室）。

2. 模范教职工之家、优秀工会干部和工会工作积极分子，将在第十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十九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上表彰奖励。学校将对表彰的集体和个人的先进事迹进行宣传。

附件：

1. 西北大学优秀工会干部和工会工作积极分子名额分配表
2. 西北大学模范教职工之家申报表
3. 西北大学优秀工会干部申报表
4. 西北大学工会工作积极分子申报表

西北大学工会委员会

2022年11月10日

送：校领导，校内各党委（直属党支部）

西北大学工会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1月10日印发

附件 1

西北大学优秀工会干部和工会工作积极分子名额分配表

分会名称	项目	名额	
		优秀工会干部	工会工作积极分子
文学院分会		1	2
历史学院分会		1	2
文遗学院分会		1	2
经管学院分会		2	3
公管学院分会		1	2
外语学院分会		2	2
法学院分会		1	2
马克思学院分会		1	1
哲学学院分会		1	1
新闻学院分会		1	2
艺术学院分会		1	1
数学学院分会		1	2
物理学院分会		2	3
化材学院分会		2	3
地质系分会		2	3
城环学院分会		2	2
生命学院分会		2	3
信息学院分会		2	3
化工学院分会		2	2
食品学院分会		1	1
体育分会		1	1

图书馆分会	1	2
校医院分会	1	1
附中分会	1	1
附小分会	1	1
幼儿园分会	1	1
后勤集团分会	2	2
直属单位分会	2	2
离退办分会	1	1
机关分会	2	6
工会机关及工会工作部门	4	3
合 计	46	63

附件 2

西北大学模范教职工之家

申 报 表

分会名称： 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分会名称		会员人数	
分会组织获主要荣誉称号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事迹简介</p> <p>(可另附事迹材料)</p>			

<p>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学校工会意见</p>	<p>学校党委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3

西北大学优秀工会干部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学 历	
政治面貌		担任分会职务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曾受过何种奖励					
事迹简介					
(可另附事迹材料)					

单位 分会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单位 党组织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学校 工会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4

西北大学工会工作积极分子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学 历	
政治面貌			担任分会职务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曾受过何种奖励					
事迹简介					
(可另附事迹材料)					
单位 分会 意见			学校 工会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